

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、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 北京市财政局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

关于取消北京中欧智佳科技有限公司等 2 家 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公告

根据科技部、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》（国科发火〔2016〕32号）、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》（国科发火〔2016〕195号）有关规定，经研究，现取消北京中欧智佳科技有限公司等 2 家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资格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、
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
(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代章)



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
2022 年 3 月 3 日



附件

取消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企业名单

序号	企业名称	证书编号
1	北京中欧智佳科技有限公司	GR201911001054
2	北京新毅东科技有限公司	GS202111000022